类 别：B

榆林市横山区农业农村局

签发人：张世雄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横政农函〔2023〕78号

关于区政协二届二次会议

## 第108号提案答复的函

吴安妮委员：

关于您提出的《关于切实加强农村垃圾处理的提案》（第108号）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建设美丽宜居乡村是实现乡村振兴战略的一项重要任务，事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，事关广大农民根本福祉，事关农村社会文明和谐。做好农村垃圾处理，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有效途径，是加快美丽乡村建设的重要保障，是贯彻“生态优先、绿色发展”、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等发展理念的有力举措。近年来，我区认真贯彻中、省、市决策部署，把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作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重要内容，大力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，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。

**一、工作进展情况**

**（一）有序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。**

**1.**我区积极开展村庄清洁“百日行动”活动。区政府拿出300万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资金，用于我区村庄清洁“百日行动”工作。活动期间各镇、街道办、社区迅速动员，集中整治村庄环境“脏乱差”问题，加快推动村容村貌全面提升。上半年以来，已累计清理农村生活垃圾 500多吨、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320多吨、村内沟渠 80多公里、残垣断壁100 多处，发动农民群众投工投劳1.6万人次。特别是加强疫情防控工作措施，开展各类宣传200余场次，组织开展农村环境卫生消杀 2200 多次，实现了防疫、整治“两不误、两促进”。全区各镇村公路主干道环境卫生明显改善，村庄清洁行动成效显著。

**2.**按照“户分类、村收集、镇转运、区处理”原则。一是以点带线，重点推进。我区已在党岔镇、赵石畔镇、石湾镇、魏家楼镇、响水镇建成了生活垃圾填埋场5处，以204省道沿线、307国道沿线村庄环境整治为重点，以点串线示范打造，形成了良好垃圾治理氛围；二是进一步建立健全村级保洁制度。印发了《榆林市横山区村级保洁管理实施方案》和《榆林市横山区村级保洁员管理办法》，今年5月份又对全区214个村的452名村级保洁员加强了管理，细化了选聘条件和管理办法，要求各镇办严格日常考核管理，监督组织开展村内垃圾定期清理，基本实现乡村环卫保洁常态化；三是购置垃圾清理设备。全区214个行政村拥有垃圾清运车辆30多辆，户用垃圾桶、垃圾箱8000多个，解决了农户垃圾乱扔乱倒问题，提升村庄环境水平。进一步完善村规民约，明确村民清理村庄环境卫生的义务，严格门前“三包”制度。

**（二）持续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。**围绕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提升三年行动计划，重点实施了农村水利、电力、道路、燃气、通信等基础设施改造和教育、卫生、文化等公共服务提升工程。全区林草覆盖率达到32%，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100%，自然村通动力电率达到90%，综合电压合格率达到98%以上，全区已经实现入村道路硬化率达到100%。

**（三）有序推进村庄规划编制。**按照美丽宜居村庄、一般村庄、分散或规模较小村庄分类编制规划，全区所有行政村实现了村庄人居环境整治规划全覆盖。我区出台了《横山县村庄规划编制实施意见的通知》，坚持高标准完成规划编制任务，目前完成了25个A类村庄建设规划，并通过了专家评审，完成C类村庄规划20个。

**二、下一步工作打算**

下一步，我们将总结整治经验，认真贯彻落实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年提升行动工作会议精神，紧盯问题补短板，完善工作思路，加大工作力度，确保各项工作保质保量按时完成。

**一是**加强宣传，进一步加强农村新民风建设，加大环境保护宣传力度，整治“脏、乱、差”现象，提升村民垃圾治理意识，提高村民环境保护的综合素质。

**二是**持续开展村庄清洁“百日行动”。围绕“八清一改”拓展清洁行动内容。立足各地不同基础条件，以日常清洁保洁为重点，突出“八清一改”，聚焦村镇结合部、村际联结处、渠河道岸边、高架路桥下等容易形成卫生死角和盲区、易造成监管缺位的地方，由“清脏”向“治乱”拓展，由村庄面上清洁向屋内庭院、村庄周边拓展。继续开展干净整洁、重点达标、示范样板“三档村”创建，建设一批健康美丽宜居村庄。

**三是**持续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。围绕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提升行动内容，重点加强农村水利、电力、道路、燃气、通信等基础设施改造和教育、卫生、文化等公共服务提升工程。

感谢您对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榆林市横山区农业农村局

2023年5月22日

（联系人：陈光龙，电话：13109692180）

（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委，区政府办）